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1895号文准予募集的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于2025年1月23日成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称"《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26日起,至2026年2月24日17:00止(纸质表决票以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其他非纸质方式表决的,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3、表决票的提交

(1)纸质表决票及相关授权文件请送达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如下:

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9号农银大厦50层

收件人:叶冰沁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电话:021-61095588

客服电话:400-68-95599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2)电话投票形式表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电话投票形式的表决票提交按本公告规定的电话投票表决方式进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以下称"《议案》")、《议案》详见附件一。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1月26日,即2026年1月26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

四、投票方式

(一)纸质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纸质表决票见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abc-ca.com)下载等方式获取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居民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预留印鉴、相关业务专用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居民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授权"的规定授权其他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代理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纸面方式授权代理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加盖公章,并提供填妥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原件以及本公告"五、授权"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5)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登记证书、身份证明文件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授权书等相关文件于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自2026年1月26日起,至2026年2月24日17:00止,以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9号农银大厦50层),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电话投票表决方式(仅限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个人投资者)参与本次大会投票,除按本公告的规定自行或委托他人通过书面纸质表决方式投票外,基金份额持有人还可通过电话投票方式参与表决。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8-95599)参与本次持有人大会的投票。本基金管理人也可主动与预留联系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取得联系。通话过程中将以回答提问方式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身份核实后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电话中对本次大会议案进行表决。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整个通话过程将被录音。

投票时间:自2026年1月26日0:00起,至2026年2月24日17:00止。

电话投票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对机构投资者暂不开通。

(三)其他投票方式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调整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投票方式并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五、授权

1、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通过纸面方式授权代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

(1)个人投资者授权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居民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居民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机构投资者授权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加盖公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原件并加盖公章。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居民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加盖公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投资者加盖公章(如有)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和填妥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原件并加盖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居民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签署授权委托书的其他证明文件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居民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多次有效纸面方式授权的,以最后一次纸面授权为准。不能确定最后一次纸面授权的,如最后时间收到的纸面授权委托有多次,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纸面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次纸面授权均未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同一代理人但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若授权不同代理人且授权表示不一致的,则视为无效授权。

(2)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没有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按照代理人意志行使表决权。

(3)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表决意见行使表决权。

(4)基金份额持有人以非纸面方式进行授权的,为无效授权。

(5)如委托人既进行委托授权,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有效表决票为准,委托授权视为无效。

3、对基金管理人的纸面授权文件的送达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纸面方式对基金管理人进行授权的,可在基金管理人柜台办理授权事宜。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通过邮寄、专人送达授权文件的方式将其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所需的相关文件送交基金管理人指定地点。

4、对基金管理人的授权截止时间

基金管理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2月24日17:00。将纸面授权委托书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寄送或专人送达给基金管理人的指定地址的,授权时间以本公告列明的收件人收到时间为准。

六、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规则如下:

(1)纸质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①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指定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②如纸质表决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该纸质表决票无效,并且不视为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已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亦不计入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之内。

1)基金份额持有人未在表决票上签字、加盖公章或未附个人或机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的。

2)通过委托代理人表决的,未同时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或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未同时提供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原件的。

3)表决票上的签字或公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

4)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指定地址的。

③如纸质表决票有下列情形之一但其他要素符合会议公告规定者,该表决意见视为弃权,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1)对同一议案表决超过一项意见或未表示意见的;

2)表决票"表决意见"一栏模糊不清或矛盾的;

3)表决票污染或破损,并且无法辨认其表决意见的。

(2)电话投票表决效力认定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能够核实身份且有明确表决意见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能够核实身份但未发表明确表决意见、表决意见矛盾或不明的,视为弃权表决票,计入有效表决票;无法核实身份的为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重复投票效力的认定

①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包括有效纸质表决和电话投票表决意见的,以有效的纸质表决意见为准。其中,如果同一基金份额重复提交纸质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1)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2)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作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

3)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列明的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

②如同一基金份额只存在多份有效电话投票表决意见,以表决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记录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效的表决意见为准,先前的表决意见视为被撤回。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七、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或委托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少于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直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同时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受托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及授权委托书等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基金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3、《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依法将决议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少于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95599

联系人:叶冰沁

联系电话:021-61095588

网址:www.abc-ca.com

2、公证机构: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地址:上海市凤阳路660号

联系人:林奇

联系电话:021-62154848

3、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联系人:丁媛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十、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邮寄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abc-ca.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400-68-95599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解释。

附件一:《关于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三: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6日

附件一:

《关于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已出现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已向监管机构提交了持续运作的解决方案。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同时,为实施本次会议议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有关持续运作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本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以及相应措施等。

以上提案,请予审议。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6日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或本机构)持有了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就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网(www.abc-ca.com.cn)及2026年1月24日《证券时报》公布的《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所述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本人(或本机构)的意见为(请在意见栏下方划"√"):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本人(或本机构)特此授权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按照上述意见行使表决权。本人(或本机构)同意代理人转授权,转授权仅限一次。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重新召集审议相同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除非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

代理人(签字/盖章):

代理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以上表决意见代表委托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委托人所持基金份额数以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准。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填写注意事项:

1.本授权委托书仅为样本,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参考使用。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以自行制作符合法律规定、《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本公告要求的授权委托书。

2.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书中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按照代理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表决意见行使表决权。授权效力认定的其他规则详见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

3.本授权委托书(样本)中"委托人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4.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

5.本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人基金账户号",指持有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基金账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附件三:

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基金账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表决意见未选、多选、字迹无法辨认、意愿无法判断的表决票(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公告规定)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该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签名或公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表决票计为无效表决票。表决票应附个人或机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本表决票中"基金账号",指持有农银汇理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基金账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表决票效力认定的其他规则详见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6-005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1月23日,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方盛健盟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盟药业")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已获得药品批准文号并可进行生产。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注册证书》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	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
受理号	CYHS2402679
证书编号	2026S00080
主要成分	洛索洛芬钠
剂型	贴膏剂
申请事项	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规格	每贴(14cm×10cm)含膏体10g,含洛索洛芬钠100mg(按$C_{15}H_{17}NaO_3$计)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4类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	YBH34292025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263068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至2031年1月13日
上市许可持有人	广东方盛健盟药业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药品的相关情况

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适用于骨关节炎、肌肉痛及外伤后的肿胀疼痛的消炎、镇痛,有效成分为洛索洛芬钠,属苯丙酸类非甾体抗炎药(NSAID),具有显著的抗炎镇痛作用,尤以镇痛效果为强。本品由LEAD CHEMICALCO. LTD.原研开发,是我国市场长期销量领先的镇痛类药物之一,其作用机制为抑制前列腺素合成,通过抑制环氧化酶发挥作用。洛索洛芬钠为前体药物,经皮吸收后转化为活性代谢产物反式-OH体起效。

申报受理日期:2024年8月16日

截至公告日,该药品项目的投入(含研发、技术转让等)累计703.66万元(未经审计)。

三、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截至本公告日,国内共有15家企业取得了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的药品注册证书,其中上市公司为九典制药(300705)、达仁堂(600329)、华润三九(000999),其他厂家属于非上市公司,其网站并未披露相关生产、销售数据;属于上市公司的生产厂家并未在上市公司年报中披露相关产品的具体生产、销售数据,公司无法从公开渠道获悉相关数据。

摩熵医药数据显示,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2025年前三季度全终端医院销售额为13.49亿元,2025年上半年实体药店销售额1.42亿元;2024年全终端医院销售额及实体药店销售额分别为17.09亿元及2.80亿元。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与市场开拓,公司治疗骨科疾病的中成药已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已获批生产并在销的骨科疾病用药主要有:玄七健骨片、藤黄健骨片、元七骨痛酊等产品。洛芬钠凝胶贴膏《药品注册证书》的取得一方面进一步丰富了公司骨科疾病用药系列产品线,另一方面有利于提升公司在骨科疾病用药市场的竞争力,从而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此外,根据《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国办发〔2016〕8号)的相关规定,健盟药业本次获批的洛芬钠凝胶贴膏无需再进行一致性评价。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并严格控制药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及安全,但该药品未来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另一方面,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实现上市销售还需要一系列的生产准备和市场开发工作,预计短期内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3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96,178.73	52,564.74	82.97
营业利润	4,763.31	3,955.45	20.42
利润总额	4,784.62	3,944.40	21.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46.41	3,735.63	13.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78.06	3,024.11	28.2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8	0.24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6	3.62	14.92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02,595.13	145,188.64	39.54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19,359.13	100,301.58	19.00
股 本	16,109.78	15,517.79	3.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7.41	6.46	14.71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 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3.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造成的。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96,178.7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2.7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246.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6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878.0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8.24%。

2、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02,595.13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39.54%;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19,359.13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19.00%。

3、影响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涂碳箔业务收入大幅增长带动营业收入显著提升,叠加产品结构优化,毛利同步增长,盈利基础持续夯实。同时公司2025年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存在股份支付费用。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总收入	82.97%	主要系公司涂碳箔业务收入大幅增长所致。
总资产	39.54%	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增资及销售规模增长带动营运资本增加所致。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6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金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证券")签署的协议,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01月26日起增加华金证券为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投资者可以通过华金证券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份额名称	基金份额代码	扩位证券简称
1	汇添富恒生港股通中国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0980	港股通科技ETF汇添富
序号	基金份额名称	基金份额代码	场内简称
1	汇添富国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570	港股通创新药ETF

一、新增申赎代理券商

申赎代理券商	网站	电话
华金证券	www.huajinsc.cn	956011

二、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上述代理券商办理各基金的投资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咨询代理券商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26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上证科创板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下述机构签署的协议,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自2026年01月26日起汇添富上证科创板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扩位证券简称:科创100ETF汇添富,基金代码:589980,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下述机构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投资者可以通过申赎代理券商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一、新增申赎代理券商

序号	申赎代理券商	网站	客服电话
1	东莞证券	https://www.dgzq.com.cn	95328

二、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上述代理券商办理本基金的投资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咨询代理券商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26日

证券代码:688717　证券简称:艾罗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1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2026年销售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签订的《2026年销售合作协议》系双方为加强战略合作而订立的框架性协议,仅作为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的初步约定,不涉及具体金额,后续业务合作的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将以另行签订的实际业务合同或订单为准。本协议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协议履行过程中,若受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影响,可能导致协议无法如期履行或履行效果未达预期。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艾罗能源")将根据协议履行情况及后续合作进展,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协议属于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对公司2026年度经营业绩及未来业绩增长的影响尚不确定,需视双方后续具体合作合同或订单的签订及实施情况而定。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Raystech Group Pty Ltd

性质:Australian Proprietary Company

成立日期:2018年10月2日

住所:'Hlb Mann Judd' Level 15, 66 Eagle Street, BRISBANE QLD 4000

主营业务:光伏储能设备分销

主要股东:ZHONGHAN MIAO、YANG SHEN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公司与Raystech Group Pty Ltd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情况

双方于2026年1月24日在浙江杭州签署本协议。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协议为合作框架性协议,暂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SolaX Power Network Technology (Zhejiang) Co., Ltd.(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Raystech Group Pty Ltd

第一条 定义

1.合作产品:甲方在澳大利亚市场供应的户用储能电池及工商储电池产品,以及双方确认的相关配件/附件,以实际出货并经双方对账确认为准。

第二条 协议期限与合作区域

1.本协议有效期: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2.合作区域:澳大利亚全境。

第三条 合作模式与年度核心KPI

1.乙方作为甲方在澳大利亚市场的户用储能总代理。

2.乙方承诺2026年度合作产品累计出货/采购按产品容量合计口径不低于1GWh。

3.KPI核算以甲方出货/开票及双方对账为准;如有争议,以双方财务最终对账为准。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与Raystech Group Pty Ltd合作,有利于各自发挥长板优势,借力本土化资源实现澳大利亚市场的拓展和突破,提升产品知名度,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本协议属于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对公司2026年度经营业绩及未来业绩增长的影响尚不确定,需视双方后续具体合作合同或订单的签订及实施情况而定。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本次签订的《2026年销售合作协议》系双方为加强战略合作而订立的框架性协议,仅作为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的初步约定,不涉及具体金额,后续业务合作的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将以另行签订的实际业务合同或订单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协议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协议履行过程中,若受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影响,可能导致协议无法如期履行或履行效果未达预期。

(三)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6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在招商证券的交易限额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协商一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产品公告,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1月26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在招商证券的交易限额。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适用于通过招商证券销售的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以下简称"上述基金")。

二、调整内容

自2026年1月26日起,投资者通过招商证券申(认)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时,首次申(认)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调整为1元,追加申(认)购每次最低金额调整为1元。

自2026年1月26日起,投资者通过招商证券赎回上述基金时,最低赎回份额调整为1份,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调整为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将导致在招商证券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需一次全部赎回。如因分红再投资、非交易过户、转托管、巨额赎回、转换等原因导致在招商证券的账户余额少于1份的,不受此限,但再次赎回时必须一次性全部赎回。

自2026年1月26日起,投资者通过招商证券进行基金转换的,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调整为1份,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调整为1份,如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转出后导致该基金份额不足1份时,下次需一次性全额转出。

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招商证券代销的开放式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认)申购、赎回、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或转换业务当日起,将同时按前述标准调整交易限额。

原交易限额低于上述交易限额的,不再调整。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在招商证券的交易限额调整事宜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具体交易规则请遵循招商证券的规则执行。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newone.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1、95565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hsbcjt.cn

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五、风险提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14　证券简称:华大智造　公告编号:2026-001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